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2024GC011659)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 运城市盐湖区

一、招标条件

本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 (招标项目编号: 2024GC011659), 已由运城市盐湖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除申请上级补助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外, 其余由盐湖区财政统筹解决。招标人为运城市盐湖区财政运行保障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 主要对东郭镇界滩村、解州镇解州村、解州镇五龙峪村、解州镇蚕坊村、解州镇董家庄村、南城街道小李村、南城街道西姚村、南城街道义同村、南城街道银张村、安邑街道庙村、安邑街道南杨家庄村等 11 个村, 进行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位于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

招标内容与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一标段

- (1) 建设地址: 运城市城区安邑街道庙村、安邑街道南杨家庄村;
- (2) 招标金额: 331858.49 元;
- (3) 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工期 (365 日历天) 及缺陷责任期;
- (4) 质量要求: 合格
- (5) 招标范围: 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002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二标段

(1) 建设地址: 运城市城区解州镇解州村、解州镇五龙峪村、解州镇蚕坊村、解州镇董家庄村;

- (2) 招标金额: 1098977.59 元;
- (3) 监理服务期限: 施工工期 (365 日历天) 及缺陷责任期;
- (4) 质量要求: 合格
- (5) 招标范围: 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003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三标段

(1) 建设地址：运城市城区南城街道小李村、南城街道西姚村、南城街道义同村、南城街道银张村、东郭镇界滩村；

(2) 招标金额：584420.35 元；

(3) 监理服务期限：施工工期（365 日历天）及缺陷责任期；

(4) 质量要求：合格

(5) 招标范围：施工阶段、缺陷责任期及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001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一标段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总监须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级（市政工程专业）注册的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准确划分企业类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4) 各投标人只能就本项目中的一个标段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二标段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总监须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级（市政工程专业）注册的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准确划分企业类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4) 各投标人只能就本项目中的一个标段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3 2023-2024 年盐湖区和美乡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一期监理三标段

(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监理乙级及以上资质，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监理能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总监须具备在本单位注册的国家级（市政工程专业）注册的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总监。

(2)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须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准确划分企业类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4) 各投标人只能就本项目中的一个标段投标。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年11月20日08时00分起至2024年11月26日18时00分止（北京时间，下同）。

获取方法：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同步成功后凭借CA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pdf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主体库需提前一个工作日办理完成注册，隔日方可使用CA下载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2024年12月10日09时00分。

递交方法：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 (<http://ggzyjyxx.yuncheng.gov.cn/>) 上

传经过 CA 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wenc 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递交地址：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0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方式：通过运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七、提交保证金的方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支票、电汇、转账、银行保函、保证保险、电子保函、担保机构保函或保险机构保单等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7536352277

九、其他公告内容

本公告同时在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运城市)上发布。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运城市盐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0359-2360628，电子邮件：jg2360626@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标人：运城市盐湖区财政运行保障中心

地址：运城市盐湖区解放北路 369 号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753635227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立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运城市盐湖区河东东街东方银座 16 层 1620 室

联 系 人：史先生

电 话：0359-2550444

电子邮件：Lj350057322@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照荣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